

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第 1 季度关联交易分类合并披露报告

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(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〔2022〕1 号)文件相关要求, 我司现对 2025 年第 1 季度关联交易相关信息披露如下:

一、2025 年第 1 季度各类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具体如下:

单位: 万元

类型	保险业务和其他类	利益转移类	服务类	资金运用类
本季度累计金额	2750.6588	0	1271.8336	22172.7692

二、2025 年各类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具体如下:

单位: 万元

类型	保险业务和其他类	利益转移类	服务类	资金运用类
本年度累计金额	2750.6588	0	1271.8336	22172.7692

备注: 资金运用类金额中 22163.6891 万元为我司在关联方银行的活期存款账户季末余额。

三、资金运用关联交易比例情况

1、我司 2024 年度末总资产为 4863307.4778 万元, 净资产为 432853.4508 万元。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, 我司对关联方的全部投资余额为 74797.5312 万元, 占总资产的 1.54%。符合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第二十条中“保险机构投资全部关联方的账面余额, 合计不得超过保险机构上一年度末总资产的 25%与上一年度末净资产二者中的金额较低者”。

2、公司权益类资产、不动产类资产、其他金融资产中对

关联方的投资余额分别为 41231.2954 万元、10858.9200 万元、0.00 亿元，占其投资限额的比例分别为 2.92%、0.77%、0.00%，均符合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第二十条中“保险机构投资权益类资产、不动产类资产、其他金融资产和境外投资的账面余额中，对关联方的投资金额不得超过上述各类资产投资限额的 30%”的监管规定。

3、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，我司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余额合计为 21800.1025 万元，占我司 2024 年度末净资产的 5.04%，与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内各成员的投资余额合计为 37135.7689 万元，占我司 2024 年度末净资产的 8.58%，与长沙恒诚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投资余额合计为 10858.92 万元，占我司 2024 年度末净资产的 2.51%，与湖南广播影视集团有限公司的投资余额合计为 5002.7397 万元，占我司 2024 年度末净资产的 1.16%，符合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第二十条中“保险机构投资单一关联方的账面余额，合计不得超过保险机构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 30%”的监管规定。

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4 月 29 日